中国矿业大学公共管理学院"申请—考核"制 全日制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教育部、江苏省及学校文件精神,为提高人才选拔质量,确保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科学、规范,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定中国矿业大学公共管理学院 "申请一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实施细则。

一、招生专业及计划

- (一) 招生专业
- 1.120401 行政管理
- 2.120403 教育经济与管理
- 3.120405 土地资源管理
- 4.1204Z3 应急管理
- 5.1204Z1 能源资源管理
- (二) 招生计划

具体二级学科招生人数根据研究生院下达的指标数确定。 "申请一考核"制计划指标根据当年度学校下达总计划分配,视当年直博生、硕博连读生分布情况统筹考虑。

二、报名条件

按《中国矿业大学2022年全日制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要求,全日制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除了学校规定的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专项计划、对口援疆、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专项计划及技术创新型博士接受在职定向就业类别考生的报考,其它的接受非定向类别考生报考。

申请-考核的考生应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品行端正;
 - 2. 身心健康, 符合学校相关要求:
 - 3. 具备良好的学术科研能力;
- 4. 专家推荐意见: 至少有两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 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
 - 5. 申请者为应届或往届硕士毕业生:
 - 6. 申请者外国语言水平须达到:
- (1) 英语: CET-6≥425 分或 IELTS≥5.5 或 TOEFL≥70 或 PETS5≥60 或 GRE≥300;

- (2) 其他语种参照英语水平条件。
- (3)对于确有特殊学术专长和突出科研能力,并于近三年内在本学科领域已取得比较突出科研成果的申请者,可不受上述语言水平条件的限制,但须以第一作者身份在英文国际期刊上发表过学术论文。且经过学院专家小组审核确认,报研究生院审批。
- 7. 申请者应具有扎实的专业理论基础,较强的创新意识、科研能力和培养潜质,且近三年已取得与申请学科相关的高水平科研成果。其成果需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 (1)以第一作者在SCI、SSCI、全国中文核心期刊、CSSCI来源期刊、CSSCI扩展源期刊上发表与本专业相关的学术论文一篇以上;或以第一作者发表的与本专业相关的学术论文被人大复印资料、《新华文摘》、《中国社会科学文摘》、《高等学校文科学术文摘》全文转载一篇以上。
- (2)以第二作者(导师第一作者)在SCI、SSCI、全国中文核心期刊、CSSCI来源期刊、CSSCI扩展源期刊上发表与本专业相关的学术论文二篇以上。
 - (3) 其他达到与(1)或(2)相当科研水平的成果。
- 8. 对于报考的专业学位研究生,需进行学术能力考核,着重考察考生学术创新能力、学术发展潜力。考核合格者方能进入综合考核环节。

三、程序及办法

- (一) 网报要求
- 1. 申请者须在我校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网上报名。
- 2. 申请材料:
- (1) 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
- (2)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
- (3) 本科和硕士阶段的课程学习成绩单原件(须加盖成绩管理部门公章)或复印件(须加盖档案管理部门公章);
- (4) 应届硕士毕业生提交《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应届硕士毕业生必须在入学报到时补交研究生毕业证书和硕士学位证书复印件。往届硕士研究生提 交学位证书或毕业证书复印件一份;国外本科或硕士学历学位获得者须提供教育 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认证报告复印件;
- (5) 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 荐意见:
 - (6) 个人陈述(包括研究经历、研究兴趣、研究计划等,1500-2000字);
 - (7) 代表性科研成果相关证明复印件:
 - (8) 外国语水平证明复印件:

- (9) 论文发表的检索证明复印件;
- (10) 思想政治考察表。

(二) 材料审核

学院成立审核小组,首先对申请者进行思想政治审核,其次对申请者的申请资格和相关材料进行审核。对不符合申请条件者,不予进入下一轮选拔程序。

每份申请材料分别由报考导师和专家组进行审核。报考导师对申请材料审核并百分制打分;专家组至少由 3 位专家组成,专家逐一审核申请材料,百分制打分,并取平均分。最终材料审核成绩=50%×导师成绩+50%×专家组成绩。学院视报考情况确定差额复试比例或导师最多参加考核人数。

学院依据综合评价结果将拟定进入综合考核的名单,报送研招办审批,附件材料由 学院留存备查; 研招办网上公示审核通过者名单。

(三) 综合考核

1. 综合考核由综合专业基础考试和综合面试组成。

笔试:《公共管理学科基础理论和前沿》。笔试时间为 2 小时,满分 100 分。重点考查专业基础知识和学科前沿动态掌握情况,主要包括公共管理学科基础理论及经典原著分析、公共管理理论联系实际的方法、公共管理学科前沿的了解等。

面试:每位考生约 20 分钟,满分100 分。面试重点考查申请人在本专业攻读博士学位的外语水平、基本素养、学术能力、研究志趣、创新潜质等。

- 2. 笔试合格线: _60_。笔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面试合格线: _60_。面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综合考核成绩= 笔试成绩×50%+面试成绩×50%。
- 3. 综合考核时间具体安排将在公布资格审核结果时统一发布。

四、推荐拟录取

- 1. 各专业依据综合考核成绩进行本专业排名。在复试小组综合考评、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的基础上,对考生的考核结果提出拟录取意见和拟录取名单。
- 2. 拟录取考生须全日制在校攻读博士学位,入学前须将全部人事档案、组织关系等转入我校。
 - 3. 体检不合格、思想政治考察不合格的考生不予录取。

五、监督机制

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博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的组织实施,对推荐拟录取名单负责审核确定,对推荐拟录取原则和结果负责解释。

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监督小组负责对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过程的监督,并受理考生的申诉、举报、投诉等事宜。

六、信息查询及联系方式

学院网址: http://cllp.cumt.edu.cn/

咨询电话: 0516-83591458 邮箱: xwsong@cumt.edu.cn

监督电话: 0516-83591488 邮箱: cgli@cumt.edu.cn

公共管理学院 2022.3.6